

成都领事馆认证 海牙认证

产品名称	成都领事馆认证 海牙认证
公司名称	深圳市杰鑫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单证部
价格	100.00/件
规格参数	国家:斯里兰卡领事馆认证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路3063号新丝路
联系电话	15013916156 15013916156

产品详情

成都领事馆认证

我国内地文书送国外使用，办理领事认证对文书有何要求？

根据司法部有关规定，涉外公证书只能由涉外公证处出具，在证词、格式、用纸等方面都有专门规定，而且必须有译文。普通公证书不能办理领事认证，不能送往国外使用。此外，对申请办理领事认证的涉外公证书和商业文书，不同的文书使用国驻华使领馆在审核时有不同的要求。外交部领事司会及时将所掌握的外国使领馆的新要求通报有关文书出证主管机关，提醒其在出具文书时考虑文书使用国的相关要求。因此，当事人在向有关机构申请出具文书时，应该明确告知文书拟送往使用的国家、使用目的及其他相关信息，以便相关机构准确出。

涉外商业单据认证，是指贸促会依据有关规定、办法和要求对外贸公司、出口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根据进口国要求将本企业在对外经济贸易等活动中用于通关结汇的有关单据（证）或有关保险公司、船代/货代和对外运输公司等机构出具的单据（证）送经贸促会进行认证并确认其印章属实等的活动。

外交部领事司和使领馆认证

对申请单位提交代理的单据文件审核后，对于可以办理领事认证的单据（如产地证）和官方机构、公证部门出具的文件（例如商检局出具的商检证、动植物检疫局出具的动植物检疫证明等），可按要求直接送外交部领事司进行认证。对拟办理的领事认证，属于贸促会认证范围的单据文件，如：INV、提单、屠宰证、商检公司出具的商检证、保险公司出具保险单等，先由贸促会直接加盖单据证明专用章予以认证，然后送外交部领事司认证。对于需制作国际商事证明书的，先交中国贸促总会出具国际商事证明书，再送外交部领事司。

在领事认证中，由我国外交部领事司对单据文件先进行认证是外国驻华使领馆领事认证的先决条件。作为领事认证的前提和必经的程序，我国外交部领事司的认证是代表国家对涉外商业单据文件进行审查。因此，对于需要领事认证的单据文件在外国驻华使领馆认证前，必须先由我国外交部领事司认证，而不得直接交使领馆认证。

外交部领事司办妥认证后，由外交部驻外机构服务中心送外国驻华使馆办理领事认证。